

(上接第3版)

第一章 释义

在本计划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公司、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指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本计划、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 指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激励对象 指 本计划规定的符合授予限制性股票条件的人员
限制性股票、标的股票 指 根据本计划,激励对象有权获得限制性股票时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的价格
授予价格 指 根据本计划,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时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的价格
授予日 指 本计划获准实施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日期
锁定期 指 在锁定期届满前,满足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可申请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锁定并上市流通的期间
有效期 指 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锁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证券交易场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国注册会计师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董事会 指 指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指本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指本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
《上市规则》 指 《创业板交易规则》
《公司章程》 指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考核办法》 指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章 总 则

一、本激励计划的目的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期激励与约束机制,提高公司与管理层及骨干员工共同持续发展的理念,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提升核心人员的竞争能力,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制定本计划。

二、本激励计划制定遵循的基本原则

1.坚持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相一致,有利于维护股东利益,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坚持激励与约束相结合、激励与监督相称。

3.坚持依法合规,公开透明,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第三章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一、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1.激励对象的法律依据

本计划激励对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确定。

2.激励对象的职务依据

本计划激励对象必须是公司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员工。

核心骨干员工是指对公司、子公司或分公司任职,对公司的整体业绩和持续发展有重要影响的核心业务、技术及管理骨干员工。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的资格标准进行调整。

3.激励对象的岗位依据

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进行考核,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时方具有获得授予本计划项下限制性股票的资格。

二、激励对象的范围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公司实施计划时在公司任职的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员工,共计111人,占公司总人数的4.39%;公司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且未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人员名单和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由监事会核实并将其核实在股东大会上予以说明。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预留激励对象由公司董事会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内确定。预留激励对象的标准参照首次授予的标准确定。

以下人员不成为本次激励对象的激励对象:

1.最近3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合人选的;

2.最近3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

3.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如在本计划实施过程中,激励对象出现以上任何情形不得参与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回购已授予该激励对象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并终止其参与本计划。

三、限制性股票的种类、来源、数量和分配

1.限制性股票的种类

本计划采用限制性股票作为激励工具,标的股票为东江环保限制性股票。

2.限制性股票的来源

本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来源为东江环保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票。

3.限制性股票的数量

本计划拟授予的股票数量不超过6710万股,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数22,571.46万股的2.97%。其中首次授予6110万股,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数的2.71%;预留600万股,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数的0.2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且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上述计划所获授的股票累计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6%,符合《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4.限制性股票的分配

本计划授予股票的具体名单及限制性股票的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数(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李永鹏	董事长、总裁	220,000	3.28%	0.10%
2	蔡庭武	副董事长、财务总监	220,000	3.28%	0.10%
3	兰水琴	副总裁	220,000	3.28%	0.10%
4	王伟	董事会秘书	220,000	3.28%	0.10%
5	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880,000	13.11%	0.39%
6	核心骨干员工(共107人)		5,230,000	77.94%	2.32%
7	预留部分		600,000	8.94%	0.27%
8	合计		6,710,000	100.00%	2.97%

注:各加粗相对应的和与合计数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因四舍五入造成。

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的持股,更多信息将刊载在深交所交易网站。

本计划激励对象未参与2个或2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没有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直系亲属,亦不存在参与本计划的情形。

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获授的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第五章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和锁解期

一、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计划的有效期为股票授予之日起48个月。

二、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在锁定期届满后,满足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可申请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锁定并上市流通。

有效期 指 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锁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证券交易场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董事会 指 指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指本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指本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

《上市规则》 指 《创业板交易规则》

《公司章程》 指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考核办法》 指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考核条件与首期相同。若预留授予日在2014年,考核年度分别为2014年、2015年和2016年;若预留授予日在2015年,考核年度分别为2015年和2016年。

以上净利润增长率与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均指扣除非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若公司发生再融资行为,则融资当年剔除融资增加后的净利润及该净利润产生的净利润不得低于授予日所在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不得为负。

由本次激励对象产生的净利润将在经营性损益中列支。若公司业绩考核达不到上述条件,则激励对象对应解锁期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后做销。

四、激励对象层面考核内容

根据《考核办法》每年考核,核算个人绩效考核得分,个人绩效考核得分分为4个档次:

考核得分	考核结果	是否解锁
91-100	优秀	是
81-90	良好	是
70-80	及格	是
70以下	不及格	否

激励对象考核结果将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依据。激励对象在申请解锁的前一个会计年度考核结果为及格及以上能进入解锁。若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不及格,则激励对象对相应解锁期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后做销。

五、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内容

根据《考核办法》每年考核,核算个人绩效考核得分,个人绩效考核得分分为4个档次:

考核得分	考核结果	是否解锁
91-100	优秀	是
81-90	良好	是
70-80	及格	是
70以下	不及格	否

激励对象考核结果将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依据。激励对象在申请解锁的前一个会计年度考核结果为及格及以上能进入解锁。若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不及格,则激励对象对相应解锁期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后做销。

六、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内容

根据《考核办法》每年考核,核算个人绩效考核得分,个人绩效考核得分分为4个档次:

考核得分	考核结果	是否解锁
91-100	优秀	是
81-90	良好	是
70-80	及格	是
70以下	不及格	否

激励对象考核结果将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依据。激励对象在申请解锁的前一个会计年度考核结果为及格及以上能进入解锁。若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不及格,则激励对象对相应解锁期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后做销。

七、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内容

根据《考核办法》每年考核,核算个人绩效考核得分,个人绩效考核得分分为4个档次:

考核得分	考核结果	是否解锁
91-100	优秀	是
81-90	良好	是
70-80	及格	是
70以下	不及格	否

激励对象考核结果将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依据。激励对象在申请解锁的前一个会计年度考核结果为及格及以上能进入解锁。若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不及格,则激励对象对相应解锁期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后做销。

八、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内容

根据《考核办法》每年考核,核算个人绩效考核得分,个人绩效考核得分分为4个档次:

考核得分	考核结果</th